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 年 8 月 29 日,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 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,具体内容详 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根据《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要 求,公司需补充披露相关内容,具体事项如下:(补充内容以**加粗楷体**显示)

一、财务资助事项概述

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威远达威木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威远木业")业 务发展,公司拟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,以自有资金向威远木业提 供人民币 8,000 万元的借款,用于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,借款期限自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一年止,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每季度收取利息。上述额 度在授权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。

二、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

- 1、基本情况
- 名 称: 威远达威木业有限公司
-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11024MA628BCL15

类型: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 所: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严陵镇凤凰大道东段 366 号

法定代表人: 田海龙

注册资本: 壹亿贰仟万元整

成立日期: 2018 年 4 月 20 日

营业期限: 2018 年 4 月 20 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:木材加工和木、竹、藤、棕、草制品业;木质家具制造;木材和竹材采运;竹、藤家具制造;木竹材林产品采集;销售家具;矿产品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(不含危险化学品);仓储服务;道路货物运输;林木育种和育苗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2、股权结构: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
1	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2.50%
2	陈能祥	12.50%
3	马华娥	15.00%
4	陈溢行	10.00%
合计		100.00%

3、主要财务数据: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 资产总额为 170,810,957.53 元, 负债总额为 59,048,996.45 元, 净资产为 111,761,961.08 元, 实现营业收入 88,977,770.51 元, 净利润为 764,377.86 元。(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)

4、2021 年度,公司经审议可为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助的最高额度为5,000 万元,实际向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助的最高峰值余额为3,200 万。截止2021年12月31日,公司向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710万元。

三、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,以自有资金向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助,有 利于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,同时支持威远木业业务的快速开展,符合公 司战略。威远木业的少数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,且不属于公司关联人,其持股较 为分散、股权比例较低,未按照同等条件或者出资比例向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 助。威远木业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 62.50%的控股子公司,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,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、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,威远木业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结算利息。同时,公司可根据自身资金状况及威远木业资金需求情况控制资助节奏,并积极跟踪威远木业的项目建设进度和经营状况,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,掌握其资金用途,控制资金风险,保护资金安全。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,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,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董事会的审核意见

为解决威远木业投产以后的业务快速发展导致的生产经营资金缺口、快速提高其生产能力,公司在不影响自身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助,支持其业务发展。威远木业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持股比例超过 50%的控股子公司,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、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。公司将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,加强对威远木业的经营管理,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

五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,威远木业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持股比例超过 50%的控股子公司,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、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,公司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收取利息。本次向威远木业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。

六、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

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,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为人民币 11,000.00 万元,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持股比例超过 50%的控股子公司资助额度为人民币 8,000.0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.38%;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为人民币 3,000.0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.14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的情况。

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